

审计约定书

编号：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教育委员会

乙方：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为保障教育资金使用安全、有效，实现教育系统内部审计规范化管理，甲方委托乙方对顺义区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及其他教育单位进行抽查审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约定：

一、业务范围、内容及目的

（一）审计范围

对全区 96 家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及其他教育单位开展抽查审计。

（二）审计内容

审计具体内容包含 10 个审计项目：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离任审计、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2023 年市级学前教育专项补助资金审计、2023 年学生资助资金审计、2023 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生均综合定额补助资金审计、2023 年中央直达资金审计、2023 年学生活动资金审计、2023 年合同审计、2023 年收费和财务管理审计、2023 年基层工会经费审计。

1.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离任审计。审计报告按要求单独出具，一单位一报告。离任经济责任审计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被审计单位领导干部离任事项，包含在本合同审计费用内。审计依据为教委组织部门出具的《内部审计委托书》。

2.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报告按要求单独出具，一单位一报告。

3. 2023 年市级学前教育专项补助资金审计。审计报告按要求单独出具，一园一报告，同时出具一份汇总报告。

4. 2023 年学生资助资金审计、2023 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生均综合定额补助资金审计、2023 年中央直达资金审计、2023 年学生活动资金审计、2023 年合同审计、2023 年收费和财务管理审计、2023 年基层工会经费审计，审计报告按项目类别，分别出具一份汇总报告。

以上审计项目以《审计项目明细表》（附件 1）为准，必要时可追溯或延伸审计至其他会计年度。

（三）审计目的

通过审计教育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情况，了解被审计单位贯彻落实相关政策和制度情况，力求反映新形势下各单位资金使用和管理最新状况，总结经验、发现缺陷、揭示问题，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促进各单位适应财务管理的新要求，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支出风险，规范资金使用用途、节约控制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及安全性，保障教育教学改革目标的实现和各项教育事业顺利进行。

二、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协调乙方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保障乙方审计工作得到被审计单位的积极配合。

（二）责成被审计单位及时为乙方的审计工作提供其所要求的

全部会计资料和其他有关资料。

(三) 责成被审计单位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及合作。

(四) 按本约定书之规定按时支付审计费用。

(五) 因客观情况导致需要延长审计工作时间的，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甲方视情况可给予合理的宽限期。

三、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 乙方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

(二)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政策法规和甲方在本约定中的要求，出具审计报告，并对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三) 在 2024 年 7 月 31 日之前完成所有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并提交给甲方（经济责任离任审计除外。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被审计单位领导干部离任事项，随时进行经济责任离任审计，审计报告在完成现场审计后 1 个月内出具）。

(四) 提交给甲方的审计报告内容应当完整。甲方对乙方出具的审计工作底稿进行抽检，抽检率 20%。乙方应按《委托审计具体工作要求》（附件 2）向甲方提供相关审计工作底稿（包括：被审计单位提供的各种资料、审计现场取证的原始资料、审计过程的工作底稿、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报告的反馈及交换意见、审计查出问题清单及整改报告单等过程性资料）。

(五) 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被审计单位秘密负责保密，业

务过程中及业务结束后均不得对第三方进行泄露。

(六)配备熟悉教育系统业务且有较强的责任心和沟通能力的审计人员组成审计组参与项目审计,人员组成可包括主任会计师、部门经理、项目经理、审计助理人员等,审计实施前,审计人员需填写《审计人员备案表》(附件3)。

四、审计费用

(一)每家单位审计费用单价为 _____ 元;

(二)本合同费用总额为: 431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壹仟元整),该费用为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所有工作且无违约情形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甲方于本约定书签署后,支付乙方 50%合同款,即 2155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伍仟伍佰元整)。

(四)乙方完成所有审计现场工作后提交审计报告定稿及相关材料,经甲、乙双方签字验收后,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审计项目数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审计单价计算后,结合委托审计工作质量评价得分情况,支付给乙方剩余审计费用。

审计实施终结后,甲方按照国家审计准则,对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的工作质量和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考评(附件4《委托审计组工作质量评价表》),考评结果在 90 分—100 分的,支付全部尾款;考评结果在 80 分—89 分的,实际支付的审计费用为合同约定费用的 95%;考评结果在 70 分—79 分的,实际支付的审计费用为合同约定费用的 90%;考评结果在 69 分以下的,实际支付的审计费用

为合同约定费用的 85%。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足额合法票据并提供相关支付材料，否则甲方可以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应当及时确认发票和相关支付材料。

鉴于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数额、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如乙方服务不合格，甲方有权在付款时扣除相关费用。

乙方不得再向被审计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五、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一）乙方的项目审计实施方案应当经甲方同意，方案应具有可操作性，包含审计程序、审计方法等内容；乙方承诺的审计组成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调整。

（二）乙方在审计期间不得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与工作无关的要求，不得接受被审计单位的宴请和礼品。

（三）乙方向甲方出具纸质审计报告壹式贰份（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一式叁份），电子扫描版审计报告一份，审计报告由甲方分发、使用，使用不当的责任与乙方无关。

（四）乙方向甲方提供本次审计中具有参考价值的审计案例，1 个审计项目 1 个案例（电子版）。

（五）乙方向甲方出具本次审计发现问题的汇总报告、审计问题清单、审计问题清单分类汇总表及管理建议书（电子版，管理建议书纸质版壹式叁份）。

(六) 甲方对乙方的审计实施过程进行督导, 并按本约定书约定的内容对审计报告进行审核。

(七) 乙方应当保证审计质量, 在本约定范围内已经乙方审计过的事项, 日后包括政府审计机关在内的有关检查监督部门如再发现重大问题, 甲方将在本区教育系统内对乙方进行通报, 同时将依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

(八) 乙方应与其指派参加服务的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 确保其参加服务的人员对在服务过程中所接触和收集的所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因其服务人员违反保密义务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九) 乙方服务期间因服务不当造成不良影响的(包括发生舆情、社会评价降低、发生 12345 接诉即办等), 由乙方负责妥善解决, 甲方有权随时单方解除本协议, 甲方不负违约责任, 由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甲方有权在结算金额中扣除。

六、约定书的有效期间

本约定书壹式伍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约定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并在本约定事项全部完成日之前有效。

七、约定事项的变更

若遇政策调整等其他不可抗力, 服务过程中甲方的需求可能发生变化, 由此导致的合同内容发生变化或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费

用结算需双方协商而定，由此产生的损失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在本约定规定时间内完成审计工作、提交审计报告、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将扣除应支付乙方审计费用的 2%作为违约金。同一事项被多次要求整改的，违约金累计计算，结算时扣除。

2.乙方人员进场后，非因乙方单方面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违约、审计条件受限等）导致乙方需要中止或终止履行本合同的，乙方已经完成部分工作内容的，甲方不得要求退还预付且经甲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部分的审计费用，剩余已付未提供服务部分费用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后 5 日内一次性退还甲方。

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甲乙双方应当按照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审计费用，多退少补，此外还应向乙方承担本合同金额 2%的违约金。

4.因违约导致的纠纷，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为解决争议所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5.本协议未约定的，双方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凡因本约定引起的或与本约定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教育委员

会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王胡峰

乙方：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李永军

余英秋 李松林

联系电话: 6943 1030

联系人: 赵丽芳

签约日期: 2024年5月23日

联系电话: 18611263780

联系人: 李国成

签约日期: 2024年5月23日

附件 1

2024 年度委托审计项目明细表——第一包

序号	1. 单位名称	2. 各级各类	3. 基层工会经费审计	4. 市级学前专项补助、2-3 岁托班补助资金审计	5. 市级学前教育专项-租金补助审计	6. 收费和管理审计	7. 预算执行及决算（内控）审计	8. 合同审计	9. 中央直达资金审计	10. 学生资助资金审计	11. 学生活动资金审计	12. 民办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审计	13. 领导经济责任离任审计（截至 2024. 3. 20）
1	北京市顺义区百草园幼儿园	民办幼儿园		1	1	1							
2	北京市顺义区胜利街道龙府花园小区社区办园点	社区办园点		1		1				1			
3	北京市顺义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其他单位	1				1	1					
4	北京市顺义区少年之家	其他单位	1				1	1					
5	北京市顺义区建北幼儿园	幼儿园	1										
6	北京市顺义区建南幼儿园	幼儿园	1										
7	北京市顺义区教育委员会	行政单位	1				1	1					
8	北京市顺义区幸福幼儿园	幼儿园	1				1	1					

[illegible]

23	北京市顺义区金汉绿 港幼儿园	幼儿园	1							1							
24	北京市顺义区教育研 究和教师研修中心	其他单位	1							1							
25	北京市顺义区少年宫	其他单位	1							1							
26	北京市顺义区裕龙二 区幼儿园	幼儿园	1							1							
27	北京市顺义区裕龙幼 儿园	幼儿园	1							1							
28	北京市顺义区北石槽 中心幼儿园	幼儿园	1							1							
29	北京市顺义区北石槽 中心小学	普通小学	1								1			1			
30	北京市顺义区墨伽禧 瑞幼儿园	民办幼儿园		1					1								
31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镇北郎中村幼儿园	村办园		1					1					1			
32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镇去碑营村幼儿园	村办园		1					1								
33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镇燕华营村幼儿园	村办园		1					1								
34	北京市顺义区板桥幼 儿园	幼儿园	1							1							
35	北京市顺义牛栏山第 一中学板桥学校	完全中学	1								1			1		1	
36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中心幼儿园	幼儿园	1							1							
37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中心小学	普通小学	1								1			1		1	

38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附属顺义实验小学	普通小学	1							1	1	1		
39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 中学	普通初中	1				1	1						
40	北京市顺义区丽喜嘉 宝幼儿园	民办幼儿园		1	1									
41	北京市顺义区乔智第 二幼儿园	民办幼儿园		1	1	1								
42	北京市顺义区乔智幼 儿园	民办幼儿园		1	1	1								
43	北京市顺义区诺德安 达学校	民办学校				1							1	
44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第五幼儿园	村办园		1		1					1			
45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镇张喜庄村幼儿园	村办园		1		1								
46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第二幼儿园	幼儿园	1				1	1						
47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学校	九年一贯制- 初中	1											
48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第一幼儿园	幼儿园	1											
49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第二小学	普通小学	1							1	1	1		
50	北京市顺义区高丽营 第三幼儿园	幼儿园	1				1	1						
51	北京市鼎石学校	民办学校				1							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附件 2

委托审计具体工作要求

一、审计前期准备

1. 乙方编制审计实施方案及审计时间方案，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反馈给甲方审计工作联络员。

2. 乙方审计人员登记《审计人员备案表》，全部审计人员登记后，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签字、加盖公章，扫描件反馈给甲方审计工作联络员。

二、审计进场

1. 提前电话联系被审计单位，了解进入校园具体要求。

2. 乙方需携带甲方出具的《审计通知书》进场审计。

三、实施具体审计工作要求

1. 《审计取证单》或《审计工作底稿》必须经被审计单位负责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 《审计工作底稿》（含被审计单位取证资料）电子版，甲方按各审计项目抽取 20%数量工作底稿。

除经济责任离任审计外的全部审计项目工作底稿电子版，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前同审计报告初稿一并报送甲方。经济责任离任审计项目审计工作底稿电子版同审计报告初稿、终稿一并于完成现场审计 1 个月内报送甲方。

3. 《审计查出问题清单》，一单位一清单（后附清单样

表), 全部被审计单位清单电子版, 报送甲方。问题清单须与正式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一致。

4. 《审计查出问题清单汇总表》, 审计查出问题清单按问题性质分类, 汇总全部被审计单位数据后形成汇总表, 报送甲方。清单汇总表须与正式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一致。

5. 审计报告内容要包含对被审计单位前一年度审计报告中问题的整改情况, 被审计单位的整改报告及整改资料收集汇总(2023 年审计报告查出问题清单汇总表, 甲方提供)。

6. 《审计报告征求意见书》, 审计报告须经被审计单位签字、盖章确认, 除项目汇总审计报告外, 一报告一意见书扫描件, 随同正式审计报告一并报送甲方。

7. 《管理意见书》, 对甲方(顺义教委)管理层提出建设意见。意见书纸质版盖章一式三份, 电子版报送甲方。

8. 《审计案例》, 乙方按合同要求提交甲方具有参考价值的审计案例电子版。一个审计项目一个案例, 案例要有详实的审计依据。

四、审计报告出具时间

1. 审计报告初稿出具时间。

(1) 市级学前专项补助审计: 2024 年 7 月 12 日前, 出具审计报告初稿, 一单位一报告、专项汇总报告、报告电子版报送甲方。

(2)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离任审计: 完成现场审计 1 个月

内，出具审计报告初稿，一单位一报告，报告电子版报送甲方。根据甲方干部人事科《顺义区教育委员会内部审计委托书》（甲方提供）开展审计，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乙方收到的甲方干部人事科委托书均属于此次委托审计范围，包含在本合同审计费用内。

（3）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2024年7月12日前，出具审计报告初稿，一单位一报告，报告电子版报送甲方。

（4）其他专项审计：2024年7月12日前，汇总审计报告初稿电子版报送甲方。

2. 正式审计报告出具时间。

（1）市级学前专项补助审计：2024年7月31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一单位一报告，纸质版报告一式两份，电子版报告签字盖章，报送甲方。

（2）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离任审计：完成现场审计1个月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一单位一报告，纸质版报告一式三份，电子版报告签字盖章，报送甲方。

（3）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2024年7月31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报告，一单位一报告，纸质版报告一式两份，电子版报告签字盖章，报送甲方。

（4）其他专项审计：2023年7月31日前，出具正式审计报告，纸质版报告一式两份、电子版报告签字盖章，报送甲方。

五、审计工作质量评价

根据甲乙双方合同约定，甲方及被审计单位对乙方审计工作质量进行评价，根据评价得分结果支付审计费尾款。

评分规则为：

1. 分值权重：甲方占 70%，被审计单位占 30%。
2. 被审计单位评分来源。

审计项目结束后，甲方面向全部被审计单位，以调查问卷的方式开展审计工作质量评价，具体评价内容见《委托审计工作质量评价表（教委用表）》、《委托审计工作质量评价表（被审计单位用表）》。最终，以完成评价的调查问卷数量为准，分值取算术平均数。

3. 最终评分：

最终评分=甲方评分*70%+被审计单位评分*30%

六、审计工作样表及审计案例撰写示例

审计查出问题清单

被审计单位名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审计项目名称 (1)	被审计单位名称 (2)	问题类型 (3)	问题性质 (4)	问题表述 (5)	问题金额 (6)	问题定性依据 (7)	审计处理意见和建议 (8)	备注 (9)
1	示例：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 审计	北京市顺义区 AA 学校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未入账。	学校存在固定资产未入账问题，2023 年 10 月 6 号凭证支付多媒体教室设备 36300.00 元，未入固定资产。	36300.00	《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第九条 政府会计主体外购的固定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固定资产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建议学校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购置固定资产后将全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及时入账。	
2	领导干部经济 责任审计	北京市顺义区 AA 学校	资产管理/财务管理/ 理/内控管理/合同 管理/政府采购管 理/工会管理						

备注：

1. 此表由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审计报告问题定性及问题顺序逐一填列；
2. 如果一个审计问题涉及多个事项或多个单位，拆分后逐个填列，便于落实下一步的整改销号。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清单

被审计单位名称（盖章）：（此表由被审计单位填写）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审项目称 (1)	被审 计单 位名 称(2)	问题 类型 (3)	问题 性质 (4)	问题表 述(5)	问题 金额 (6)	问题定性依据 (7)	审计处理 意见和建 议(8)	整改类 型(立行 立改\持 续整改\ 分阶段 整改) (9)	审计整改措施 (10)	审 计 整 改 实 况 (11)			证明材料 (12)	备注 (13)
											已 整 改	整 改 中	未 整 改		
1	示例:预 算执行 及决算 草案审 计	北京市 顺义区 AA 学校	资产 管理	固定资 产未入 账。	学校存在固 定资产未入 账问题， 2023 年 10 月 6 号凭证 购入多媒体 教室设备 36300.00 元，未计入 固定资产。	36300. 00	《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 第九条 政府会计 主体外购的固定资 产，其成本包括购 买价款、相关税费 以及固定资产交付 使用前发生的可归 属于该资产的运输 费、装卸费、安装 费和专业人员服务 费等。	建议学校按 照《政府会计 准则第 3 号— —固定资产》 的有关规定， 购置固定资产 后将全部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及时入 账。	立行立改	1.多媒体教室设备已 于 2024 年 1 月补记固 定资产。记账凭证号 2024 年 1 月 12 号； 2.组织办公室、财务 室等各部门开展固定 资产业务专题学习， 全面提升专业知 识素养； 3.学校办公室定期盘 点固定资产，确保固 定资产及时登记入 账，保证账实相符。	✓		1.补给固定 资产凭证复 印件及资产 入库单； 2.各部门学 习会议照 片； 3.2024 年 3 月固定资产 盘点表。		

北京市顺义区 AA 学校

2023 年度审计问题整改报告

顺义区教委：

根据 2023 年顺义区教委《审计整改通知书》后附的《审计查出问题清单》中提到的我校相关审计问题，我校立行立改，成立审计工作整改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领导审计问题整改工作。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成立审计问题整改工作小组

成立整改工作小组，落实整改工作职责。

组 长：xxx（校长）

副 组 长：xxx

组 员： xxx、xxx、xxx（1 名内部审计小组人员）

二、审计发现问题通报情况

审计提出 1 个问题：2023 年 10 月购入多媒体教室设备未计入固定资产。我校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组织召开校务会审计问题通报与整改专题会议，会上通报了审计问题并成立审计整改工作小组，由校长担任组长，部署审计整改工作。会议认真研究问题根源，确认相关部门责任分工，建立整改措施。

三、审计整改情况

1.2023 年 10 月购入多媒体教室设备未计入固定资产问题。

我校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整改。我校组织办公室、财务室等各部门开展固定资产业务专题学习，全面提高有关业务知识素养和管理水平，规范固定资产配置，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对新购入、无

偿调拨的固定资及时登记入账，做好定期盘点工作，保证资产账实相符。附件为整改证明资料。

2.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日常管理，确保账实相符。对新购置的固定资产，购置当月将新购置资产录入资产信息系统，确保单位资产存量的准确性。二是购置资产当月及时与财务人员对账，确保财务账务处理及时，保证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防止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脱节。三是固定资产管理员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

附件：1.多媒体教室设备补记固定资产的凭证及附件

2.固定资产业务知识专题学习会议照片

3.2024年3月固定资产盘点表

单位负责人（签字）：

北京市顺义区 AA 学校（盖公章）

2024年1月16日

撰写审计案例范例

【案例 1】

审计项目名称：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

审计内容：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情况

审计发现问题：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

1.公务用车加油卡余额过大。

X 学校加油卡 2021 年末余额为****元，2022 年 10 月 6 日，向主卡充值****元，2022 年加油使用金额****元，截至 2022 年末，加油卡余额为****元，是当年用油额的 3.16 倍。

上述事项不符合《顺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顺义区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结余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顺财字〔2017〕82 号）第二章结余资金的管理第五条集中支付结余资金的管理第 2 项“公用经费、区本级年中追加的项目支出（含中央及市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区发改委批复的基本建设资金除外）可结转使用至次年 3 月底，到期未执行完的资金全部收回区可结转使用至次年财政国库。”

审计处理意见和建议，学校要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加油卡、ETC 卡等预付卡结余管理，完善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之间的内控制度，定期对加油卡、ETC 卡的使用情况及余额进行梳理核实，根据实际需求划拨资金。

附件3

审计人员备案表

事务所名称（盖章）：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	职称	手机	备注
1	宇永军	男	210203196904083539	项目经理	注师	18611263779	
2	冯晓波	女	620402197505281349	项目经理	注师	13501323670	
3	高文杰	男	132423197811212816	项目经理	注师、中级	18611263781	
4	冉亚军	男	513524198103277617	项目经理	中级	18611263890	
5	冯肃	男	110101197802180517	项目经理	中级	18611263856	
6	徐美华	女	330123197908201442	项目经理	中级	18611263857	
7	杨蕙	女	110101197012142022	项目经理	中级	13911910139	
8	李国成	男	371422199002151335	项目经理	初级	18611263780	
9	曲潮禹	男	110108199003150059	项目经理	初级	18611263785	
10	石晓薇	女	110103199102120945	项目经理	初级	13810466996	
11	贾磊	男	110106197909276019	项目经理	初级	13601084980	
12	何琦	男	110104199604202015	助理	初级	13810408371	
13	刘露	女	131023199905040820	助理	初级	17349852193	
14	魏伟	男	110111199011022610	助理	初级	18500507105	
15	宁若希	女	11010219971022192X	助理	初级	13552698483	
16	葛雪	女	500237199709188542	助理	初级	13212329454	
17	高馨哲	女	150402199707262425	助理	初级	13847653972	
18	田鑫	男	130626200101080831	助理	初级	13439761793	

填表人：刘冬

填表时间：

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签字、加盖公章，扫描件报送甲方审计工作联络员

附件4 委托审计工作质量评价表（教委用表）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序号	阶段	评价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评分	说明
分数合计			100		0	
1	组织实施过程情况	编制审计实施方案及审计时间方案，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反馈给甲方审计工作联络员。	5	方案不详实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2		进场后每两周书面汇报工作进度并按要求参加视频会或现场进度会。	5	未提交书面进度、提交书面进度不详实、未按要求参加进度会每1次扣1分。		
3		按时提交抽检的审计底稿；收集和自制的证据是否满足合法性、客观性、相关性、充分性的要求。	5	审计底稿发现1个问题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4		按方案组织实施审计。情况发生变化，及时调整审计实施方案及审计实施方案并报送甲方审计联络员。	5	未按方案实施，每发现1次扣1分；无正当理由，每推迟1日扣1分。		
5	委托成果质量	提交经被审计单位确认的问题清单。	5	缺少1份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未发现问题零确认。
6		审计报告按程序征求意见，且经被审计单位确认，并随同正式审计报告一并提交甲方全部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签字盖公章）扫描件。	5	缺少1份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7		审计报告事务所内部三级复核记录单。（签字盖公章）扫描件。	5	缺少1份扣1分		
8		按要求提交具有参考价值的审计案例。（有详实的审计依据，案例提交电子版）	5	缺少1个案例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9		按要求提交审计发现问题汇总报告。（按全部审计项目报告）	5	报告发现1处错误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10		按要求提交审计问题清单分类汇总表。	5	汇总表发现1处错误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11		按要求提交管理建议书。（对教委管理层提出的建设性意见）	5	建议书发现1处错误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12		按要求提交审计报告（包括提交初稿、终稿）。	30	每发现一处错误，扣1分。每推迟1日扣1分。		
13	其他	按时向委托方提交审计组人员信息资料，审计组人员未按约定配置、审计中人员变化未经甲方同意，或频繁变动（3次以上）。	5	信息表每推迟1日扣1分。人员未按约定配置等每一次扣1分。		
14		审计过程中与被审计单位协调沟通。	5	每投诉1次经核查属实扣1分。		
15		遵循被审计单位疫情防控等其他事项。与委托方联系沟通是否紧密，重要事项是否及时向委托方请示汇报	5	每投诉1次或发现1次经核查属实扣1分。		

评分人（签字）：

附件4 委托审计工作质量评价表（被审计单位用表）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工作阶段	序号	评价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未发现相关事项不扣分）	评分	说明
分数合计			100			
审计准备阶段	1	按规定要求送达审计通知书，告知被审计单位审计内容	2			
	2	是否了解了被审计单位的基本情况	2			
	3	是否对审计可能涉及的事项或部门进行了解	2			
	4	是否成立审计小组，由组长、组员组成	2			
审计实施阶段	5	是否对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必要的了解和测试	2			
	6	审计事项是否完整，事实描述是否真实清楚，审计事项结论是否恰当	4			
	7	采取的审计方法和手段是否恰当	4			
	8	审计组长是否在审计现场统筹审计组工作，是否有自行更替现象	2			
	9	审计组员的到岗情况，人员分工情况，胜任情况	2			
	10	向被审计单位索要资料是否有计划按批次进行，按程序规范取证，有完整的取证记录	4			
	11	调查访问或座谈的方式方法是否科学	4			
	12	对被审计单位的合理意见建议是否听取采纳	4			
	13	是否有接受被审计单位的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等行为	2			
	14	是否保守被审计单位的秘密	2			
	15	是否有向被审计单位提出与审计工作无关要求的行为	2			
审计报告阶段	16	审计报告的要素是否齐全，内容是否完整	4			
	17	审计报告条理是否清晰，事实描述是否清楚，数据是否准确，文字是否精炼（包括初稿和终稿）	20	发现1处错误扣1分		
	18	审计分析是否有逻辑性	4			
	19	审计结论是否恰当	4			
	20	问题的定性是否准确，引用的政策、制度是否得当	6			
	21	审计意见和建议是否切实可行、有针对性	6			
	22	报告相关附件是否齐全	4			
	23	审计报告及时向被审计单位征求意见	4			
	24	是否按照委托方要求提供相关审计底稿及审计资料	4			
	25	报告装订是否符合要求	4			

被审计单位：

评分人（签字）：

附件 5

**顺义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参与审计工作的
保密承诺书**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教育委员会

乙方:北京观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乙方项目经理(姓名):宇永军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210203196904083539

保密项目名称:领导干部经济责任离任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市级学前教育专项资金补助审计、学生资助专项经费审计、民办义务教育学校生均综合定额补助审计、中央直达资金审计、学生活动经费审计、合同审计、教育收费和财务管理审计、工会经费专项审计。

乙方项目组成员(姓名):宇永军、冯晓波、高文杰、冉亚军、冯肃、徐美华、杨葳、李国成、曲潮禹、石晓薇、贾磊、何琦、刘露、魏伟、宁若希、葛雪、高馨哲、田鑫

乙方因参与甲方关于 2024 年度委托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已经(或将要)知悉各被审计单位未来规划、重要决策、重大项

目、财务核算等信息。为保证被审计单位的信息安全，顺义区教育委员会与乙方及乙方项目经理签订本保密承诺书。双方就相关保密事项明确如下：

第一条 保密的内容和范围

经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的内容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乙方自为本承诺书所述之项目接洽开始起负有保密义务，乙方自接洽开始所获知的被审计单位的全部信息和资料（下称保密信息）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被审计单位提供的保密信息等披露或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或用作其他用途。

2.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实施审计项目过程中以书面、实物、电子方式或其他可能的方式获得的被审计单位所有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被审计单位业务情况、财务报表、会议记录、合同、人事安排、重大决策、各类项目实施情况和进展、工作人员的工作情况等及与其他组织、机构、公司等行为主体合作的有关情况、与被审计单位有关的信息和资料等。

3. 其它依照法律规定，乙方应对外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

4. 本承诺书中的“保密信息”不包括：（1）已出版的或以其它形式处于公有领域的信息，以及在披露时通过其它合法途径已获得的信息。（2）在获得被审计单位所提供的信息之前就已

获得或知晓的信息，并且没有附加不准使用和透漏的限制。（3）由第三方在不侵犯他人权利及不违反与他人的保密义务的前提下提供的信息，并且没有附加不准使用和透漏的限制。

第二条 乙方的保密义务

对第一条所称此项目相关的保密内容，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 乙方应对保密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和保管措施，任何来源于此次审计项目和被审计单位提供的所有保密信息均应在此次审计项目期间严格管理，严禁泄露所有保密信息，严禁工作外谈论保密信息及相关内容。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任何保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并不得直接或间接输出通过本项目所得到的任何数据和信息。即使乙方在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双方在本项目中的合作，乙方在披露保密信息前必须事先得到甲方的许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把任何保密信息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出售、交易、复制和使用。

3. 此次审计项目结束时，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及时返还并销毁所有根据本承诺书所接受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任何形式存在的保密信息的原件、复印件、复制品、电子文件、对保密信息的概述摘要和事务所工作人员的过程文件及形成文

件），并向甲方提供书面确认（见附件）。且乙方应保证任何关联人员、关联公司或机构均不再持有任何保密信息或包含保密信息的载体。此次审计项目结束后，所有乙方参与此项目工作人员均应不再使用任何与被审计单位相关的信息，做到对相关保密信息不引案例、不做典型、不做评论等。

4. 此次审计项目作业全程，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及乙方项目组成员应禁止乙方事务所内各项目组间的内部交流和共享被审计单位相关保密信息。

5. 如发现关于该项目的任何文件及保密信息被泄露或者乙方自己过失泄露，乙方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第三条 保密期限

经甲、乙双方确认，乙方的保密义务自甲方关于审计项目开展审计时始，乙方关于此项目的保密义务长期有效。

第四条 违约责任

如果乙方未履行本承诺书项下的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关系并解除合同协议，同时甲方有权视情节和危害程度，采取保护措施，并要求赔偿相关损失。乙方亦同意配合甲方调查，包括但不限于问话、交待事件过程、交付或保存事件相关资料及设备，同意甲方将存

储资料、电脑邮件等封存、保全，根据甲方立场配合甲方进行控告和调查。

第五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承诺书的签署、履行、解除及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因本承诺书产生的或与本承诺书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甲乙双方均可向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六条 承诺书的效力和变更

本承诺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书的任何修改必须经过双方的书面同意。承诺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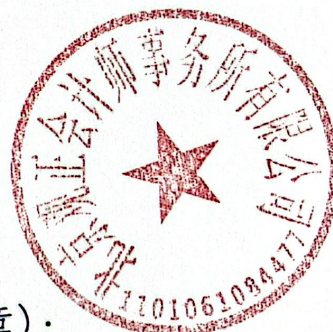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2024年5月2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永军

2024年5月23日